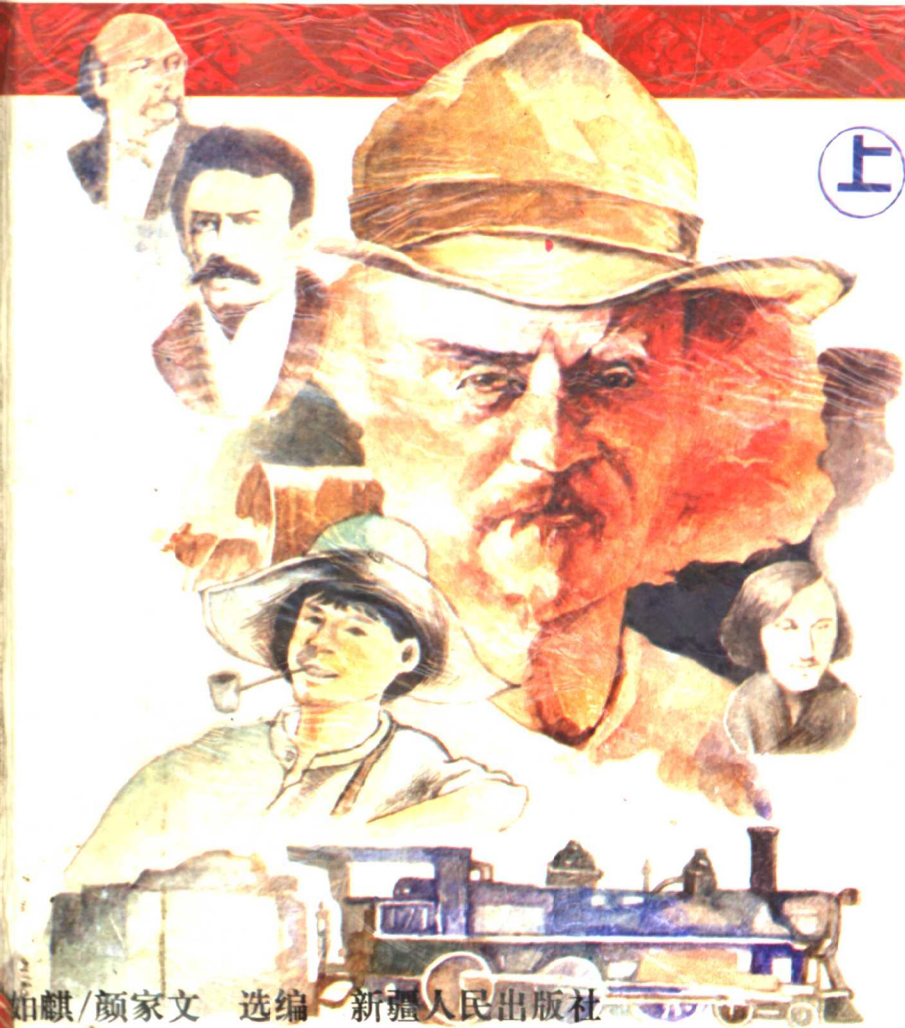


世界著名 短篇小说精选

上



如麒/颜家文 选编 新疆人民出版社

589767

42.85
X R Q
1



世界著名 短篇小说 精选

新疆人民出版社



C0276931

目 录

上 册

穷人的专利权	〔英国〕狄更斯(1)
彼特利克夫人	〔英国〕哈代(8)
天意和吉他	〔英国〕史蒂文生(18)
快乐王子	〔英国〕王尔德(52)
罗曼亲王	〔英国〕康拉德(62)
品质	〔英国〕高尔斯华绥(85)
莫格里的兄弟们	〔英国〕吉卜林(93)
托勃莫雷	〔英国〕萨奇(114)
墙上的斑点	〔英国〕沃尔夫(123)
美妇人	〔英国〕劳伦斯(132)
园会	〔英国〕曼斯菲尔(153)
看不见的收藏	〔奥地利〕茨威格(169)
变形记	〔奥地利〕卡夫卡(183)
智利地震	〔德国〕克莱斯特(228)
年轻的英国人	〔德国〕豪夫(242)
茵梦湖	〔德国〕史托姆(257)
翠妹子	〔德国〕海泽(287)

过路人,你到斯巴·····	〔德国〕伯 尔(305)
害人郎中·····	〔捷克〕聂鲁达(315)
七个铜板·····	〔匈牙利〕莫里兹(322)
灯塔看守人·····	〔波兰〕显克微支(328)
卖火柴的小女孩·····	〔丹麦〕安徒生(345)
半张纸·····	〔瑞典〕斯特林堡(348)
法尼娜·法尼尼·····	〔法国〕司汤达(351)
无神论者做弥撒·····	〔法国〕巴尔扎克(376)
克洛德·格·····	〔法国〕雨 果(394)
玛特渥·法尔高纳·····	〔法国〕梅里美(419)
一颗简单的心·····	〔法国〕福楼拜(432)
陪衬人·····	〔法国〕左 拉(463)
最后一课·····	〔法国〕都 德(471)
克兰比尔·····	〔法国〕法朗士(476)

狄更斯[英国]

穷人的专利权

我这个人向来是不习惯写什么东西发表的。一个工人，每天（除了有几个礼拜一、圣诞节以及复活节之外）干活从来不少于十二或十四小时，情况可想而知！既然是要我直截了当地把想说的话写下来，那我也就只好拿起纸笔尽力而为了，欠缺不妥之处还希望能得到谅解。

我出生在伦敦附近，不过，自从满师之后就在伯明翰一家工场做工（你们叫工厂，我们这儿叫工场）。我在靠近我出生地但脱福特当学徒，学的是打铁的行当。我的名字叫约翰。打十九岁那年起，人家看见我没几根头发，就一直管我叫“老约翰”了。现时我已经五十六岁了，头发并不比上面提到的十九岁的时候多，可也不比那时候少，因此，这方面也就没有什么新的情况好说。

下一个四月是我结婚三十五周年。我是万愚节那天结婚的。让人家去笑话我的这个胜利品好了。我就是在那天赢了个好老婆的，那一天可真是我平生最有意思的日子哩。

我们总共生过十个孩子，活下来六个。我的大儿子在一条意大利客轮上当机师，这条船的招牌叫做“曼佐·纪奥诺号，往返马赛、那不勒斯，停靠热那亚、莱格亨以及西维太·范切埃”。他是个好工

匠，发明过许多很派用场的小玩意儿，不过，这些发明却从来没有给过他一丁点好处。我还有两个儿子，一个在悉尼，一个在新威尔士，全都干得挺不错，上回来信的时候还没有成家呢。我另外一个儿子（詹姆士）想法有点奇离古怪，居然跑到印度去当兵，就在那里挨了颗枪子儿，肩胛骨里嵌着粒子弹头，在医院里躺了六个礼拜，这还是他自己写信告诉我的。几个儿子当中要数他长得顶俊。我有个女儿（玛丽）日子过得蛮舒服，可就是得了个胸积水的毛病。另一个女儿（夏洛蒂），让她丈夫给遗弃了，那事儿可真卑鄙到了极点，她带了三个孩子跟我们一起过。我最小的一个孩子，这会儿才六岁，在机械方面已经很有点爱好了。

我不是个宪章派，从来就不是。我确实看到有许许多多的公共弊病引起大家的怨恨，不过我并不认为宪章派的主张是纠正弊端的什么好办法。我要是那么认为的话，那可就真的成了宪章派了。可我并不那么认为，所以我也就不成其为一名宪章派。我阅读报纸，也上伯明翰我们称为“会堂”的地方去听听讨论，所以，我认得宪章派的许多人。不过，各位请注意，他们可全都不主张凭蛮力解决问题。

要是我说自己向来有创造发明的癖好，这话也不好算是自吹自擂（我这个人要是不当即把想到要说的话统统记下来，就没有办法把整个事情写完全）。我发明过一种螺丝，挣了二十镑钱，这笔钱我这会儿还在用。整整有二十年工夫，我都在断断续续地搞一样发明，边搞边改进。上一个圣诞节前夜十点钟，我终于完成了这个发明。完成之后，我喊我妻子也进来看一下。这时候，我跟我妻子站在机器模型旁边，眼泪簌簌地落到它身上。

我的一位名叫威廉·布彻的朋友是个宪章派，属于温和派。他是位挺棒的演说家，谈锋相当雄健。我经常听他说，咱们工人之所以到处碰壁，就是因为要奉养长期以来形成的那些多如牛毛的衙门，就是因为咱们得遵从官场的那些弊习陋规，还得缴付一些根本

就不应当缴付的费用去养活那些衙门的人。“不错，”威廉·布彻说，“全体公众都分担了一份，但是工人的负担最重，因为工人仅有糊口之资；同样道理，在一个工人要求匡正谬误，伸张正义的时候，谁要是给他设置障碍，那可就是最不公平的事了。”各位，我只不过是笔录威廉·布彻所说。他是在演说里刚刚这么说过。

现在，回头再来说说我的机器模型。那是在差不多一年之前的圣诞节前夜十点钟完成的。我把凡是能节省下来的钱统统都用在模型上了。碰上时运不济，我的女儿夏洛蒂的孩子生病，或者祸不单行，两者俱来，模型也就只好搁在一旁，一连几个月也不会去碰它。我还把它统统拆卸开来，加以改进，再重新做好，这样不知道弄过多少回，最后才成了上面所说的模型的样子。

关于这个模型，威廉·布彻和我两个人在圣诞节那天作了一次长谈。威廉是个很聪明的人，不过有时候也有点怪脾气。他说：“你打算拿它怎么办，约翰？”我说：“想弄个专利。”威廉说：“怎么个弄法，约翰？”我说：“申请个专利权呗。”威廉这才说给我听，有关专利的法律简直是坑死人的玩意儿。他说：“约翰，要是在取得专利之前你就把发明的东西公之于众，那末，别人随时都会窃走你艰苦劳动的成果，你可就要弄得进退两难啦，约翰。你要么干一桩亏本买卖，事先就请好一批合伙人出来承担申请专利的大量费用，要么你就让人给弄得晕头转向，到处碰壁，夹在好几批合伙人中间又是讨价还价，又是摆弄你发明的玩意儿。这么一来，你的发明很可能就一个不当心让人给弄走。”我说：“威廉·布彻，你想得挺怪的，你有时是想得挺怪。”威廉说：“不是我怪，约翰，我把事情的真实情况给你说说。”于是他进一步给我讲了一些详细情况。我对威廉·布彻说，我想自己去申请专利。

我的姻兄弟，西布罗密奇的乔治·贝雷（他的妻子不幸染上了酗酒的恶习，弄得倾家荡产，先后十七次关进伯明翰监狱，最后病死狱中，万事皆休），临死的时候遗留给我的妻子、他的姊妹一百二

十八镑零十个先令的英格兰银行股票。我和我妻子一直还没有动用过这笔钱。各位，咱们都会老的，也都会丧失工作能力。因此，我们俩都同意拿这个发明去申请专利。我们说过，我们甚至都打算用掉上面提到的那笔钱去申请专利。威廉·布彻替我写了一封信给伦敦的汤姆斯·乔哀。这位汤姆斯·乔哀是个木匠，身長六英尺四英寸，玩掷绳圈的游戏最内行。他住在伦敦的契尔西，靠近一座教堂边上。我在工场里请了个假，等我回来的时候好恢复工作。我是个好工匠。我并不是禁酒主义者，可是从来也没有喝醉过。过了圣诞假期，我乘“四等车”上了伦敦，在汤姆斯·乔哀那里租了一间为期一个礼拜的房子。乔哀是个结过婚的人，有个当水手的儿子。

汤姆斯·乔哀说（他从一本书里看来的），要申请专利，第一步得向维多利亚女王提交一份申请书。威廉·布彻也是这么说，而且还帮我起了草稿。各位，威廉可是个笔头很快的人。申请书上还要附上一份给大法官推事的陈述书，我们也把它起草好了。费了一番周折以后，我在靠近司法法官弄的桑扫普顿大楼里找到了一位推事，在他那儿提出了陈述书，付了十八便士。他叫我拿着陈述书和申请书到白厅的内务部去，（找到这个地方之后）把这两份东西留在那里请内务大臣签署，缴付了两镑两先令又六便士。六天后，大臣签好了字，又叫我拿到首席检察官公署去打一份调查报告。我照他说的去办了，缴付了四镑四先令。各位，我从头到尾碰到的这些人可以说没有一个在收钱的时候是表示感谢的，相反，他们全是些毫无礼貌的人。

我临时住在汤姆斯·乔哀那里，租期已经展延了一个礼拜，这会儿五天又过去了。首席检察官写了一份所谓例行调查报告（就像威廉·布彻在我出发之前跟我讲的那样，我的发明未遭反对，获得顺利通过了），打发我带着这份东西到内务部去。内务部根据它搞了个复本，他们把它叫执照。为了这张执照，我付出了七镑十三先令六便士。这张执照又要送到女王面前去签署，女王签署完毕，再

发还下来。内务大臣又签了一次。我到部里去拜访的时候，里面的一位绅士先生把执照往我面前一掷，说：“现在你拿着它到设在林肯旅社的专利局去。”我现在已经在汤姆斯·乔哀那里住到了第三个礼拜了，费用挺大，我只好处处节俭过日子。我感到自己都有点泄气了。

在林肯旅社的专利局里，他们替我的发明搞了一份“女王法令草案”的东西，还准备了一份“法令提要”。就为这份东西，我付了五镑十先令六便士。专利局又“正式誊写两份法令文本，一份送印章局，另一份掌玺大臣衙门”。这道手续下来，我付了一镑七先令六便士，外加印花税三镑。这个局里的誊写员誊写了女王法令准备送呈签署，我付了他一镑一先令。再加印花税一镑十先令。接下来，我把女王法令再送到首席检察官那儿签署。我去取的时候，付了五镑多。拿回来后，又送给内务大臣。他再转呈女王。女王又签署了一次。这道手续我又付了七镑十六先令六便士。到现在，我呆在汤姆斯·乔治那儿已经超过了一个月。我都不大有耐心了，钱袋也掏得差不多了。

汤姆斯·乔哀把我的全部情况都告诉了威廉·布彻。布彻又把这事儿说给伯明翰的三个“会堂”听，从那儿又传到所有的“会堂”，我还听说，后来竟传遍了北英格兰的全部工场。各位，威廉·布彻在他所在的“会堂”做过一次演讲，还把这件申请专利的事说成是把人们变成宪章派的一条途径呢。

不过，我可没那么干。女王法令还得送到设在河滨大道上桑莫塞特公馆的印章局去——印花商店也在那里。印章局的书记搞了一份“供掌玺大臣签署的印章局法令”，我付了他四镑七先令。掌玺大臣的书记又准备了一份“供大法官签署的掌玺大臣法令”，我付给他四镑两先令。“掌玺法令”转到了办理专利的书记手里，誊写好后，我付了他五镑七先令八便士。在此同时，我又付了这件专利的印花税，一整笔三十镑。接着又缴了一笔“专利置匣费”，共九镑零

七便士。各位，同样置办专利的匣子，要是到汤姆斯·乔哀那里，他只要收取十八个便士。接着，我缴了两镑两先令的“大法官财务助理费”。再接下来，我又缴了七镑十三先令的“保管文件夹书记费”。再接着，缴付了十先令的“保管文件夹协理书记费”。再接下来，又重新给大法官付了一镑十一先令六便士。最后，还缴付了十先令六便士的“掌玺大臣助理及封烫火漆助理费”。到这时，我已经在汤姆斯·乔哀那里呆了六个礼拜了。这件获得顺利通过的发明已经花掉了我九十六镑七先令十八便士。这还仅仅在国内有效。要是带出联合王国的境界，我就要再花上三百镑。

要知道，在我还年轻的那会儿，教育是很差劲的，即使受了点教育，也是十分有限的。你可能会说这事儿对我可太糟了。我自己也这么说。威廉·布彻比我年轻二十岁，可他懂的东西比我足足要多出一百年。如果是威廉·布彻给他自己的发明申请专利，也让人给从这个衙门到那个衙门这么推来搡去的，他可就不会象我这么好对付。各位，威廉这个人有时是有股倔脾气的，要知道，搬运夫、信差和做文书的都有那么点倔脾气。

我并不想拿这个说明，经过申请专利这件事，我已经厌倦了生活。不过，我要这么说，一个人搞了一件巧妙的技术革新总是桩好事吧，可是竟弄得他象是做了什么错事似的，这公平吗？一个人要是到处都碰上这种事，他不这么想又叫他怎么想呢？所有申请专利的发明家都会这么想的。你再看看这些花销。一点事情都还没有办成，就让我这样破费，你说这有多刻薄；要是我这个人有点才能的话，这对整个国家又是多么刻薄！（我要感激地说，现在我的发明总算被接受啦，而且还应用得不错呢。）你倒帮我算算看，花掉的钱多达九十六镑七先令八便士哪。不多也不少，是花了这么多钱。

关于这么多的官职的问题，我实在拿不出话来反驳威廉·布彻。你瞧：内务大臣、首席检察官、专利局、誊缮书记、大法官、掌玺大臣、办理专利书记、大法官财务助理、主管文件夹书记、主管文件

夹协理书记、掌玺助理、还有封烫火漆助理。在英国，任何一个人想要给哪怕是一根橡皮筋或是一只铁箍申请个专利，也不得不跟这一长串衙门打交道。其中有的衙门，你还要一遍又一遍地同他们打交道。我前后就总共费了三十六道手续。我从跟英王宝座上的女王打交道开始，到跟封烫火漆助理打交道结束。各位，我倒真想亲眼瞧瞧这位封烫火漆助理究竟是一个人呢，还是个别的什么玩意儿。

我心里要说的，我都说了。我把要说的都写下来了。我希望自己所写的一切都清楚了。我不是指的书法（这方面我没有什么好自夸的），我是指这里边的意思。我想再说说汤姆斯·乔哀作为结束吧。咱们分手的时候，汤姆斯跟我讲过这么句话：“约翰，要是国家法律真的象它所说的那么公平正直的话，你就上伦敦吧——给你的发明弄一份精确详尽的图解说明——搞这么一份东西大概要花半个五先令银币——凭这份东西你就可以办好你的专利了。”

我现在的看法可就跟汤姆斯·乔哀差不离了。还不但如此呢。我都同意威廉·布彻的这个说法：“什么‘文件夹主管’，还有‘封烫火漆主管’，那一帮子人都非得废除不可，英国已经叫他们给愚弄糟踏够了。”

（赵守琅 译）

哈 代[英国]

彼特利克夫人

只要晓得斯泰普福德庄园的来历的人们，不用说也都知道，在上个世纪的中叶，这座庄园是属于那个抵押业的大财主提摩太·彼特利克的；他那种靠着拿地契作抵押出借整笔钱来占有好地产的手腕，在我们这儿很难有人比得上。提摩太的职业是律师，他还担任了几个贵族的代理人，这样一来，他这门特殊的行业就天赐其便地给他打开了方便之门。据说他的一个亲戚，一位很深刻的思想家（后来不幸由于在一张遗嘱的签名上出了坏主意而被长期流放），教给他很多法律上的知识，他冠冕堂皇地决定为了替别人着想而绝不抛弃这种知识，但事实上完全是为了他自己而把它保留下来。

然而，关于他早期的、活跃的时代，我并没有什么特别要说的，只是想谈谈当他是一个老头儿，用我所说过的方法变成了许多大地产的主人的时代——他所住的斯泰普福德大庄园就是这些大地产之一，他住在庄园中现在已经拆毁了华丽的古老大厦里；此外还有在马尔罗特的地产，舍尔吞·阿巴斯附近的地产，差不多整个的密尔浦尔镇，以及爱维尔附近的许多财产。的确，他所有的地产我连一半都想不起来，而且，既然他已经死去多年，我想这和现在

也就没有多大关系了。据说他买下一块地产的时候，他总得用他自己的双脚走遍每一亩地，用他自己的短柄锄在每个地方的泥土里挖挖，检验一下土质以后，才决定付钱；如果我们想到他的财产的范围之大，就可以知道他这样做一定是一桩很吃力的事了。

在我所谈到的这段时期，他已是一个八十开外的老人，儿子已经死了；但是他有两个孙子，长孙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结了婚，而且马上要有小孩了。恰恰在这个时候，祖父害了病，从他的高年看来，好像是要死了。这个老头儿立下遗嘱，确定了限嗣继承人（我想律师们是这么称呼的），将他的全部地产遗赠给他的长孙和长孙的嗣子；如不可能，便遗赠给他的幼孙和幼孙的嗣子；如不可能，便遗赠给较远的亲戚，名字现在自然不必提到。

老提摩太·彼特利克卧病在床的时候，他的长孙的妻子安奈塔生了她所怀的孩子，就像命中注定了的，这孩子是个儿子。她丈夫提摩太虽然出生于一个善于经营的家庭，但他自己却不是一个善于经营的人；在当时的彼特利克家族中，他是唯一的没有受过胸怀大志的情感的深切影响的人。所以据说他的婚姻是不圆满的；他的妻是一个门第跟他差不多的家庭里的女儿，就是说，她的父亲是一个职业阶级的乡村平民。但是谁都知道，她是个很漂亮的女人；她的丈夫看到她，追求她，在相识没多久以后，而且一点也不了解她过去的心事，便在迷恋的高潮中跟她结婚了。直到现在，他对他所选中的人从来没有理由感到遗憾，他渴望她恢复健康的心情是很迫切的。

当她好像脱离了危险，她和孩子的健康大有进步的时候，病势突转恶化了，她很快地衰弱下去，以致马上就无可救药了。安奈塔感觉到自己将要和丈夫永别了，她叫人把他找来，他匆忙地走进来了；在确信除了他俩再没有别人在场的时候，她叫他严肃地宣誓，要是老天爷想把她带走的话，在可能发生的任何情况下，他都得给孩子以一切照顾。当然，他毫不犹豫地就答应了。她迟疑了一会以

后,告诉他说,她死也不能在她的灵魂上留下虚伪,在她的生活中留下可怕的欺骗;她必得在她的嘴唇永远合上以前,向他作一次沉痛的忏悔。于是她说出了关于那个婴儿的血统的事件,这是出乎他意料之外的。

提摩太·彼特利克虽然是一个情绪容易激动的人,却不是那种喜怒见于颜色的;他在他一生中的这种难堪的时刻尽可能地表现出他的英雄气概。就在那天晚上他的妻死了;在她还没有举行葬礼以前,他匆匆跑到他生病的祖父床前,把发生了的一切事情告诉他祖父:婴儿的出生、他的妻子的忏悔和她的死亡,并且恳求老头儿(既然老头儿爱他)在这紧要关头勉强支持一下,起来改变他的遗嘱,好取消这个野孩子的权利。老提摩太对事情的看法跟他孙子的完全一样,不用多说,他自然也决不容许任何人侵犯合法的继承权。他签订了另一份遗嘱,将限嗣继承权限于由他的孙子提摩太终身享受,以及由他孙子今后生下的男系继承人享受;如不可能,就传给他的另一个孙子爱德华,以及爱德华的继承人。于是那个曾经为许多人期待着的新生儿被取消了继承权,而且被侮蔑为不配中选的人了。

在这件事发生以后,老抵押权人没活多久,因为这个发现对他刺激太大,他就作为当地的一位大善人而死去了。提摩太把妻子和祖父安葬了以后,尽可能地安心过着他的日常生活,心里蛮以为他已用紧急的措施阻止了落到他头上的那种精透了的家庭丑事的后果,而且决定只要他能称心地选中一个女人,马上就再结婚。

但是人不是事事都能了解自己的。提摩太·彼特利克的难堪的心境渐渐使他对女性产生了莫大的愤恨和怀疑,以致他虽然遇见过几个极富于吸引力的女人,却总不能使他自己达到求婚的地步。他从每个少女身上都察觉到圈套和可能有野孩子的尴尬事儿,因此不敢再当丈夫了。“当一切看来都挺不错的时候曾经发生过的事儿,也许还会发生的。”他想,“我不愿意再败坏我的名声了。”所

以他不再结婚,而且把想得一个直系后嗣来继承他的斯泰普福德的财产的念头也打消了。

提摩太除了把那个孩子在他家里抚养成人,来勉强履行他对他的妻所作的照顾孩子的诺言以外,他对于他的妻所生的那个不幸的孩子几乎很少关心。他偶尔记起了他的诺言,走去瞧瞧孩子,看见他玩得很好,特别嘱咐几句,然后又过他的孤独生活去了。他和孩子就这样在斯泰普福德大厦里度过了两三年的时光。有一天他在花园里散步,偶然把他的鼻烟盒儿掉在一条长凳上。他转身来找它的时候,看见那小孩站在那儿;那孩子避开了他的保姆,正在玩弄那个鼻烟盒儿,也不管因玩弄它而引起了连连的大喷嚏。那个小家伙在这种不舒服的情况下仍旧继续玩下去,使这铁石心肠的人也感到了兴趣;他细瞧那孩子的脸,虽然瞧不出他自己的相貌,却瞧出了他妻子的,便不由得想到儿童时代,特别是像他眼前这种被轻视和被厌弃的儿童时代的悲哀。

从那时起,尽管他想竭力抑制这种情绪,但是人总得爱上一样东西的欲望战胜了他所谓他的智慧,而形成了对那个小孩卢柏特的亲切关怀。这个名字是孩子的母亲在生命垂危的时候给他取的,当时在她的恳求下,孩子在她的房间里受了洗礼,不然孩子便受不到公开的洗礼了;她的丈夫从来没有想到这个名字有什么意义,直到这时候,他才偶然听说这是萨士韦斯特兰德公爵的儿子,年轻的克利斯明斯特侯爵的名字,安奈塔在结婚以前对于这位侯爵曾怀有热烈的爱慕。他回想起他妻子临死时所说的、当时他捉摸不透的一些零乱的词句,他终于理会了,当她向他暗示小卢柏特的出身的时候,这位侯爵就是她所指的那个人。

他常和那孩子默默无言地在一起坐上几个钟头,他往往是不大爱讲话的;但是因为提摩太·彼特利克无话可说,谈话一中断,那孩子就马上开口了。彼特利克用这样的方式消磨了他早上的时光以后,常常走进他自己的房间,嘴里唠叨个不停地低声咒骂,在

房子里踱来踱去，骂自己是世界上最可笑的傻瓜，而且立誓决不再接近那小家伙；他对这样的决定也许老是只能坚持一天。好在这种情形就人类的天性来说也是常有的事，不过一个人像他这样更彻底地愚弄自己的，却从来也没有过。

孩子长大了的时候，提摩太对他的眷恋更加深切了，以致卢柏特差不多成了他生活中唯一的乐趣。在这以前不久，当他弟弟爱德华得到蒙特克利尔第二子爵的女儿，哈利埃特·蒙特克利尔小姐许婚的时候，提摩太·彼特利克内心里充满了高攀名门的念头，感到有些嫉妒；但是，如我前面说过的，他发现了他的孩子卢柏特的父系暗地里属于甚至更上层的社会的时候，这些嫉妒的情绪很快就烟消云散了。的确，在他的弟弟和贵族缔婚以后，他越朝那方面想，便越感到满足。他去世的妻子虽然只是一个普通的平民的女儿，但当他想到她所表现出的高尚的鉴赏力的时候，她在他记忆中的印象就比较温柔些了，而他偏爱那孩子的理由——他早就想找出的理由——现在却是因为他知道了那孩子在本质上，如果不是在名义上，是英国最高贵的家庭之一的继承人。

“她到底是一个生性高尚的女人，”他骄傲地想道，“她选定了公爵血统的直系继承人——真想得妙！要是那个人跟我或我的亲戚们一样出身低微，她就未必值得我对她和她孩子所采取的严厉的处置了。要是她的心里连这点高攀的爱好都没有，那就更不用提了！安奈塔所爱的人是贵族的，所以我虽然不行，我的孩子总还是高贵的。”

意外的结果是不可避免的，它随即就发生了。他心里想道：“到现在为止，虽然这么一来，我已使得这孩子不能继承我的财产，但是我应当因为得到他而高兴！在日常生活中，他总不免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平民，但至少在一方面他到底是属于贵族家系的。”

不论他有什么缺点，他素来是一个把国王和王公大臣们奉为神圣的人，他愈用这种观点来研究这件事，他那可怜的妻子改善

彼特利克家族的血统的行为就愈加有力地博得他的欢心。他想到他自己的许多亲戚是一些多么丑恶、懒惰、好酒贪杯的无赖汉；他想到他的祖先之中的那些可耻的放债人、高利贷者和典当商，以及他们的某些恶劣的品质会在他的一个亲生孩子身上出现的可能性，这样便会使他在老年时悲哀痛苦，使他的黑发变灰，灰发变白，以致身败名裂；要不是他，或者宁可说是他的好妻子，像一个熟练的园丁一般，注意移花接木的艺术，改变了品种的话，一切只有天知道了。直到后来，这个正直的人每天晚间和早晨都跪在地上，感谢上帝，因为他在这些事情上跟其他出身卑贱的父亲们是不一样的。

彼特利克家族的这种特殊的气质滋长了最后在提摩太心中生了根的喜悦之感。这一家人崇拜贵族，同时也攀附他们。老提摩太·彼特利克对地主贵族的感情，他的儿孙们跟他也差不离，正和那杰出的伊萨克·瓦尔顿^①对鱼的感情一模一样。一面恼火，一面又爱，这种事儿在道理上是说不通的，但是就上面这些例子看来，却真是可能有的。

所以，有一天提摩太的弟弟爱德华漫不经心地说到提摩太的儿子倒还不坏，不过只有当买卖人或当公务员的老根子，要是他自己有了孩子，而作母亲的又是哈利埃特小姐，那就大大不然了，当时提摩太听了，内心里却充满胜利之感，因为要是他愿意，他蛮有理由来驳斥这种话。

有了这种新的想法，他对他的孩子非常感兴趣，所以现在他开始细读被封为萨士韦斯特兰德公爵的世家的历史，从他家最初在幸运的查理复辟^②时的荣誉起直到最近的年代止。他心里想到皇

① 伊萨克·瓦尔顿(Izaak Walton, 1593—1683)，英国散文作家，爱好钓鱼，著有《The Compleat Angler》一书。

② 指1660年英王查理二世的复辟。